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及聘任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杨震华先生、财务总监洪国梁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为支持公司开拓创新、资源整合、迭代发展、全面升级的发展战略需要，推动公司尽快成为内容+渠道+投资为核心的线上线下、精准营销的平台型服务企业，杨震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长等职务。因工作调整的原因，洪国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震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5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2%），并持有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91.67%的股份，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90,388,84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21%）。杨震华先生原定总经理任期为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震华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洪国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洪国梁先生原定财务总监任期为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洪国梁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杨震华先生及洪国梁先生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何君琦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徐敏芝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九日

附件：

1、**何君琦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毕业于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学士学位。原上海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联创永钦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合伙人。现任上海双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截至公告日，何君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徐敏芝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学士学位。曾任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资深经理；上海银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上海双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公告日，徐敏芝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